公司代码:603811　　公司简称:诚意药业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春建	工作原因请假	张高桥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诚意药业	60381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柯洋慧	张艳
电话	021-33283296	021-33283296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中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幢9号7层	上海市闵行区中虹路988弄富力悦都2幢9号7层
电子信箱	office@chengyipharma.com	office@chengyipharma.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51,271,331.13	1,702,348,884.14	2.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9,247,697.90	1,390,405,065.30	2.0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31,793,470.88	416,670,322.17	3.63
利润总额	111,733,177.59	129,451,553.57	-1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888,692.24	112,423,618.95	-1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445,871.64	111,149,021.06	-16.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67,508.78	141,264,479.54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0	8.61	减少2.0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5	-16.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5	-16.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7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颜昭意	境内自然人	23.58	108,068,912	0	无	0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94	13,466,314	0	无	0
岑羽达	境外自然人	2.46	11,294,304	0	无	0
柯洋慧	境内自然人	2.25	10,328,221	0	质押	2,384,000
任淑钧	境内自然人	1.76	8,067,437	0	无	0
颜茂林	境内自然人	1.53	7,010,510	0	无	0
庄小萍	境内自然人	1.49	6,823,700	0	无	0
郑利平	境内自然人	0.88	4,018,000	0	无	0
邵克采	境内自然人	0.82	3,741,248	0	无	0
深圳市优美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优美利金安26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3,566,719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颜昭意为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洋慧是颜昭意的外甥女。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现场方式召开。

2、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8月14日以电话及邮件等方式发送全体董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其中董事赵春建因工作原因请假,委托董事张高桥代为表决。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贻意先生主持,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审计部经理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规范公司董事会秘书行为,促进和保障董事会秘书积极履行职责,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等规定,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修订。本制度全文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811　　证券简称:诚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3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六号——医药制造》的要求,现将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制造业	431,468,584.61	125,872,992.74	70.83	3.65	0.03	1.0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制剂	377,419,097.20	89,324,120.57	76.33	11.83	8.90	0.64
原料药	47,632,820.88	29,914,529.87	37.07	-34.67	-25.61	-7.66
食品	4,469,506.21	4,501,978.89	-0.73	244.02	376.79	-27.90
其他	2,037,141.32	2,132,363.41	-4.67	-56.72	-19.70	-48.26
合计	431,468,584.61	125,872,992.74	70.83	3.65	0.03	1.06

注:因市场原因和公司内部业务调整,公司中间体和中药销售金额较低,近两年占比均低于1%,故从2026年开始并入其他类(下同)。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治疗领域划分的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安神补脑类药物	15,703,608.47	12,385,417.51	21.13	-19.17	-12.47	-6.04
关节类药物	307,636,176.51	84,797,309.14	76.93	8.52	-2.11	2.50
抗病毒类药物	5,097,013.30	4,124,806.36	19.07	-42.69	-44.35	2.41
抗肿瘤类药物	10,906,794.81	4,088,449.51	62.51	6.51	14.72	-2.68
利尿类药物	7,432,187.51	2,281,803.62	69.30	-25.52	32.59	-13.45
维生素类药物	6,514,566.20	2,207,637.12	66.11	-39.50	-1.92	-12.99
其他类	13,699,731.60	11,485,589.88	16.16	-18.79	28.29	-29.50
食品	4,469,506.21	4,501,978.89	-0.73	244.02	376.79	-27.90
合计	431,468,584.61	125,872,992.74	70.83	3.65	0.03	1.06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地区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421,606,523.31	122,143,248.34	71.03	4.36	0.40	1.14
境外	9,853,061.30	3,729,744.40	62.15	-19.57	-10.77	-3.73
合计	431,468,584.61	125,872,992.74	70.83	3.65	0.03	1.06

特此公告。

浙江诚意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公司代码:603081　　公司简称:大丰实业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丰实业	603081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谢文杰	
电话	0574-62899078	
办公地址	余姚市阳明科技工业园区新建北路737号	
电子信箱	stock@chinadafeng.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7,722,588,327.22	7,762,327,024.93	-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22,586,526.13	3,194,727,938.41	0.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06,068,109.23	1,003,864,688.83	20.14
利润总额	71,291,238.33	88,591,131.76	-1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316,367.49	75,191,242.62	-29.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144,195.77	67,244,848.76	-34.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65,061.27	-8,885,616.9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6	2.47	减少0.8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27.7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8	-27.78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3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丰华	境内自然人	23.20	98,012,300	0	质押	19,200,000
丰岳	境内自然人	8.60	36,351,500	0	无	0
王小红	境外自然人	4.85	20,507,560	0	质押	10,000,000
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8	16,824,75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3	15,348,062	0	无	0
傅哲尔	境内自然人	2.95	12,474,350	0	无	0
丰其云	境内自然人	2.88	12,167,950	0	无	0
GAVIN JL FENG	境外自然人	2.79	11,770,850	0	无	0
杨吉祥	境内自然人	2.21	9,348,950	0	无	0
JAMIN JM FENG	境外自然人	2.19	9,243,15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丰岳为丰华之弟、王小红(LOUISA W FENG)为丰华之妻、丰其云为丰华之叔、傅哲尔为丰岳之妻、杨吉祥为丰华之姑父、丰惠隆(JAMIN JM FENG)和丰惠隆(GAVIN JL FENG)为丰华之子、宁波上丰盛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丰华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6-030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在公司住所地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丰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081　　证券简称:大丰实业　　公告编号:2026-031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8日 (星期二)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1日 (星期二) 至09月07日 (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chinadafeng.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8月27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9月08日(星期二)14:00-15: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9月08日 (星期二) 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丰华

董事会秘书:谢文杰

财务负责人:胡永年

独立董事:周亚力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09月08日 (星期二)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9月01日 (星期二) 至09月07日 (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stock@chinadafeng.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大丰实业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4-62899078

邮箱:stock@chinadafeng.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88201　　公司简称:ST信安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s://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1.3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ST信安	688201	信安世纪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媒体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纯	李明霞
电话	010-68025618	010-68025618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6号院2号楼1层101	北京市海淀区建枫路(南延)6号院2号楼1层101
电子信箱	ir@infosec.com.cn	ir@infose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40,779,009.26	1,694,342,188.16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71,635,487.58	1,309,149,973.06	-2.8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6,043,062.56	198,096,780.19	4.01
利润总额	-17,564,221.38	-22,737,72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60,156.45	-23,486,64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955,003.59	-26,409,23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960,556.65	-44,594,756.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1.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9	-0.07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9	-0.07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92	37.56	减少2.63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77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伟	境内自然人	23.92	75,857,933	0	0	无	0
丁纯	境内自然人	8.89	28,203,590	0	0	无	0
王琼心	境内自然人	6.78	21,514,004	0	0	无	0
宁波恒世顺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3	11,843,770	0	0	无	0
毛捍东	境内自然人	3.48	11,054,764	0	0	无	0
财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4,553,330	0	0	无	0
刘辉	境内自然人	1.43	4,537,661	0	0	无	0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4,235,477	0	0	无	0
许清君	境内自然人	1.27	4,031,469	0	0	无	0
廖嘉嘉	境内自然人	0.99	3,142,941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李伟、丁纯、王琼心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ST信安　　公告编号:2026-035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二)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三)2025年3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马运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四)2025年3月29日至2025年4月7日,在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在公示的期限内,无反馈记录,也没有任何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2025年4月1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五)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5年4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六)2025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七)202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八)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终止本次激励计划的原因

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100Z2628号),公司已触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七条规定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十八条及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因此,公司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配套文件一并终止实施。

三、终止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情况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58.00万股。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37.50万股,其中,因8名激励对象离职作废17.00万股,因第一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作废320.50万股。

前述限制性股票作废后,本激励计划剩余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0.50万股,涉及激励对象218名。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上述320.50万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

四、本次终止激励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不涉及限制性股票的实际归属、登记,不会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等相关规定,对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具体会计处理方式及对公司财务报表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员工的勤勉尽责。公司承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终止本激励计划决议之日起三个月内,不再审议和披露股权激励计划。

公司后续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实际经营情况,通过优化薪酬体系、完善绩效考核机制、加强人才培养和职业发展通道建设等方式,继续调动核心团队及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五、终止本激励计划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终止本激励计划。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核查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关于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终止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20.50万股。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除本次终止尚需取得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外,公司已就本次终止暨作废事项履行了必要的批准和决策程序,符合《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ST信安　　公告编号:2026-039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100Z2628号),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5条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一、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关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100Z2628号),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29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具体详见公司2026年4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二、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的事项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有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同时,公司将持续优化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工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主要采取的措施及进展情况如下:

1、公司管理层稳步推进内部控制整改工作,在前期整改落实的基础上持续开展巩固提升,内部审计部门严格遵循相关规范与标准,对内控缺陷跟踪复核与排查,确保内部控制得以有效贯彻执行。

2、公司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学习最新的政策法规,持续提升相关人员的履职能力,以及公司治理规范化、流程标准化水平。

3、加强公司与监管部门的沟通与联系,及时了解监管政策和监管重点,向监管部门汇报整改进展,并认真听取监管部门的意见和建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公司运作。

4、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整体内控工作进行排查,全力确保在公司运营中持续强化合规执行,建立长效机制,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5、公司董事会将督促管理层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持续完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

三、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第12.9.5条规定,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1次提示性公告,分阶段披露涉及事项的解决进展情况。

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年4月修订)》规定,若公司触及“连续2个会计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者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ST信安　　公告编号:2026-037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营业范围情况

为更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变更营业范围,变更如下:

变更前: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生产、加工计算机软硬件;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货物进出口。(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